

## 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eq.com.cn）披露的《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更正内容具体如下：

## 一、更正内容：

## 更正前：

## （一）回购相对人

1.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截至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22日，公司共有股东53名，共计持有公司63,795,840股股份。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含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0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为63,535,24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99.59%。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63,169,140股同意、366,100股反对、0股弃权的表决结果分别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承诺回购异议股东股份的议案》。

2. 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23名，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投反对票的股东共计5名，本次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异议股东共计28名，异议股东的持股数合计为626,700股，异议股东持股比例合计为0.98%。具体名单见下表：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有数量	持有比例（%）
1	潘向前	境内自然人	200000	0.3135
2	珠海横琴觉悟到股权投	境内非国有法	99000	0.1552

	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人		
3	窦选员	境内自然人	90000	0.1411
4	刘凤茹	境内自然人	60100	0.0942
5	胡小兰	境内自然人	50000	0.0784
6	郭年英	境内自然人	20000	0.0314
7	李灿国	境内自然人	17000	0.0266
8	吴文芳	境内自然人	12000	0.0188
9	徐可庆	境内自然人	12000	0.0188
10	朱和平	境内自然人	10000	0.0157
11	倪斌	境内自然人	8000	0.0125
12	梅迪	境内自然人	7900	0.0124
13	文志超	境内自然人	6900	0.0108
14	刘旭	境内自然人	5000	0.0078
15	朱华兵	境内自然人	5000	0.0078
16	沈保亮	境内自然人	3000	0.0047
17	李金火	境内自然人	3000	0.0047
18	胡哲华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19	马立安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0	张超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1	陈德玉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2	苏愉茜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3	全洪晖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4	向荣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5	陈红	境内自然人	1000	0.0016
26	季秦	境内自然人	1000	0.0016
27	孙加学	境内自然人	900	0.0014
28	张健	境内自然人	900	0.0014

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未出席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投有效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

3、回购有效期内，以亲自送达、邮件寄达书面回购申报文件等方式，要求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股东；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5、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6、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

### 更正后：

#### （一）回购相对人

1. 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23 名，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投反对票的股东共计 5 名，本次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异议股东共计 28 名，异议股东的持股数合计为 626,700 股，异议股东持股比例合计为 0.98%。具体名单见下表：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有数量	持有比例 (%)
1	潘向前	境内自然人	200000	0.3135
2	珠海横琴觉悟到股权投资 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99000	0.1552
3	窦选员	境内自然人	90000	0.1411
4	刘凤茹	境内自然人	60100	0.0942
5	胡小兰	境内自然人	50000	0.0784
6	郭年英	境内自然人	20000	0.0314
7	李灿国	境内自然人	17000	0.0266
8	吴文芳	境内自然人	12000	0.0188
9	徐可庆	境内自然人	12000	0.0188
10	朱和平	境内自然人	10000	0.0157
11	倪斌	境内自然人	8000	0.0125
12	梅迪	境内自然人	7900	0.0124
13	文志超	境内自然人	6900	0.0108

14	刘旭	境内自然人	5000	0.0078
15	朱华兵	境内自然人	5000	0.0078
16	沈保亮	境内自然人	3000	0.0047
17	李金火	境内自然人	3000	0.0047
18	胡哲华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19	马立安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0	张超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1	陈德玉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2	苏榆茜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3	全洪晖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4	向荣	境内自然人	2000	0.0031
25	陈红	境内自然人	1000	0.0016
26	季秦	境内自然人	1000	0.0016
27	孙加学	境内自然人	900	0.0014
28	张健	境内自然人	900	0.0014

##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其他内容及数据均未修改。更正后的《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披露。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9日